

黎氏语法体系研究

L I S H I Y U F A T I X I Y A N J I U

黄婉梅 著

『求索』语言文学学术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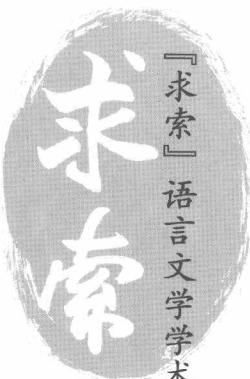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黎氏语法体系研究

L I S H I Y U F A T I X I Y A N J I U

黄婉梅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黎氏语法体系研究/黄婉梅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8
(“求索”语言文学学术文库)

ISBN 978-7-5622-3842-3

I. 黎… II. 黄… III. 汉语—语法—研究—现代 IV. H1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99880 号

黎氏语法体系研究

◎ 黄婉梅 著

责任编辑:高东军

责任校对:罗 艺

封面设计:罗明波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邮编:430079

电话:027—67867076(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upress.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印刷:武汉理工大印刷厂

督印:章光琼

字数:225 千字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8

版次: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定价:18.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三峡大学文学院
“求索”语言文学学术文库
编 委 会

主任：刘德富

副主任：李建林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作新	王前程	邓新华	田 斌
刘月新	吴卫华	陈和春	李建国
张 朔	范 军	赵 宏	胡绍华
段 维	曾 巍		

总序

王先霈

三峡大学文学院组织出版“‘求索’语言文学学术文库”，整体地展示本院教师最新的重要学术成果，第一批书稿已经交付出版社，即将面世。这是他们学科建设的重大举措。学院领导向我介绍了他们的构想和当前的进展，嘱咐我就此写一点文字。我和三峡大学文学院及其前身宜昌师专中文系的多位同行交往几十年，对学院的发展轨迹有所了解，可以借此谈谈我对这个学术团队的观察和由此而生的感想。

从宜昌师专所在的北山坡，到今天三峡大学的葛洲坝与三峡大坝近边依山傍水的主校区，地理距离并不远，而几十年来几代人所经历的创业历程，却是并不平坦单纯，而有着十分丰富厚重的内涵。在学科建设中，传统是一种无形的资源，无形的力量，文科尤其如此。没有相当时间的积累，一个学术团队不可能于朝夕间突兀而起，更难有持续发展的后劲。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初的宜昌师专中文系的老师们，是一批非常敬业的园丁，倾注心力于教学，同时也在各自选定的领域学有专攻，功力扎实，学风朴实，撰写过不少很有见地的论著，带出了一批批后继学者。本丛书的作者们，出生于上世纪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而今正是治学的黄金年龄。他们曾分别到国内多所大学攻读学位、进修和访学，既仰承本校先行者们的纯朴作风，又广泛吸纳校外、省外和国外多种学术营养，最近十年左右，陆续地开始崭露头角。他们大都有稳定的学术方向，从我十几年来的接触，从这些作者的著作目录，不难看出他们在求索之途跋涉的清晰脚印，而本文库里的专著则多是作者在稳定方向上的新成果。我比较赞赏稳步渐进的治学方式，我以为，

《荀子·劝学》说的“螣蛇无足而飞，鼫鼠五技而穷”，在今天依然值得我们深思。学无定向，常常导致学无定见。趋时跟风，可以煊赫于一时，最终则消歇于长久。治学首先是个体独立的精神劳作，求索者要准备着经受孤独。但这绝不是主张单兵独人各自为战，恰恰相反，在一个院系、一个专业里，大家都应有整体意识，有学术上的交流、交融和碰撞。然而，也只有各人有专攻、有特长才能有效地交流、交融和碰撞，交流、交融和碰撞必须建立在大家各自独立思考和张扬学术个性的基础之上。本文库的作者们，分属若干二级学科，就我的了解，其中，文艺学和中国现当代文学力量较强，而语言类和文学类彼此呼应，有竞争更有协作。我觉得，中国文学一级学科的建设，文学专业和语言专业的配合相当重要。在自然界，物种多样、结构多层的环境有利于动植物的生存。在一个院系，所属二级学科既要有重点，又要相对的和动态的均衡发展，这才有利于各学科的健康发展，有助于各个学科和各个成员适应当代社会的急速变化而不断调整自身的研究方向和研究思路。三峡大学文学院的进步，与他们学术生态的合理是大有关系的，这套文库将有利于他们学术生态的进一步合理化。

现在看到的收入文库里的第一批著作，其学术含量彼此还是有些区别的。这也使我们可以期望，后续的作品给我们更多的惊喜。文库以“求索”为名，也表达了这样的意思：学术之路是无尽的，学者生命的价值在无休止的探求之中，最灿烂的明珠永远在我们的前面闪耀。

2007年3月26日
于武昌桂子山

目 录

引 论	(1)
第一章 《新著国语文法》研究(上)	(6)
第一节 《文法》研究概述	(6)
第二节 “句本位”文法是一种教学语法 ——《文法》“序”和“引论”解读	(10)
第三节 第一圆周：基本的讲授 ——《文法》前三章述评	(16)
第二章 《新著国语文法》研究(下)	(23)
第一节 第二阶段：以简驭繁、以图解句 ——《文法》单句句法研究	(23)
第二节 句法标准 只备参检 ——《文法》词类细目研究	(56)
第三节 第三阶段：大语法规观 ——《文法》复句、篇章研究	(65)
第四节 《文法》体例和体系特点研究	(75)
第三章 《比较文法》研究	(94)
第一节 《比较文法》研究概述	(94)
第二节 《比较》对宾位和副位的研究 ——突出“疑否倒装”等变式句法	(100)
第三节 《比较》对“补位”的研究 ——突出“足位免谓”和“宾足意使”	(111)
第四节 《比较》对领位和同位的研究 ——攻破四个虚词难点	(118)

第五节	《比较》之体例研究	(128)
第四章	《教程》、《十八课》和《教材》研究	(144)
第一节	《教程》研究	(144)
第二节	《十八课》和《教材》研究	(159)
第五章	结论	(171)
第一节	黎氏语法体系始终坚持“句本位”	(171)
第二节	关于“教学语法”	(178)
第三节	黎氏语法体系是经典教学语法	(186)
第六章	余论	(199)
第一节	黎氏语法思想形成之原因	(199)
第二节	黎氏语法体系之再批评与再解析	(216)
第三节	黎氏语法体系研究之价值和意义	(225)
附录:	黎氏语法研究成果	(232)
参考文献		(241)
后记		(248)

引　　论

本著试对“黎氏语法体系”即黎锦熙的汉语语法体系进行研究，属于汉语语法学史这一学科范畴。之所以把黎锦熙的汉语语法体系称为“黎氏语法体系”，一是因为语法学界向来有“黎派语法”和“黎氏语法体系”的说法^①；二是由于比起“黎锦熙的语法体系研究”，“黎氏语法体系研究”的提法比较简洁，作为书文名称更为妥帖。

一、黎氏语法体系研究概况

黎锦熙（1890—1978），字君绰、君劭、伯昕。号绍希，后改劭西。别号鹏庵，笔名无名、瑟涧斋主人。湖南湘潭人。

黎先生 1911 年毕业于湖南优级师范史地部之后，从事教育工作。1920 年开始在高等学校任教，曾任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北京大学、燕京大学等大学国文系教授，北京师范大学校长、文学院院长兼国文系主任，并兼任中国大辞典编纂处总主任，中国文字改革协会理事会副主席。黎锦熙先生从事语文教学和科学的研究近 70 年，为中国语言文字研究工作奋斗了半个多世纪。

黎先生学识渊博，著述等身。据初步统计，“有专著 100 余种，论文 500 余篇。涉及的领域包括语法学、修辞学、音韵学、训诂学、目录学、辞书学、教育学、方志学、史学、文学、哲学、佛学、文字改革及少数民族语文等，非常广泛”^②。黎先生的学术贡献是多方面的，汉语语法学领

^① 如黎锦熙有《所谓“黎派”语法诸书的评介》一文，他在文中说：“承语文工作者在叙述各家语法书时把我的也列为一‘派’。”黎泽渝及其他一些研究黎锦熙语法著作的文章多次提到“黎氏语法体系”。

^② 《语文学术史上一位划时代的宗师黎锦熙先生——纪念黎先生逝世 20 周年》，载《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8 年第 6 期。

域的成就尤其突出,根据曹述敬的《黎锦熙先生著作目录系年》和黎泽渝的《黎锦熙著述目录》,他的语法著作有30部,有关语法方面的学术论文达100余篇^①;这些学术论著皆自成体系,影响深远。

黎锦熙及其语法著作在中国语言学史和汉语语法学史上地位崇高,贡献巨大。几乎每一部汉语语法学史著作都设专章或专节对其语法代表作——《新著国语文法》进行专门的评介,对于他的另外几部重要语法著作如《比较文法》、《汉语语法初步教程》、《汉语语法十八课》、《汉语语法教材》等也给予了较高的评价。他的语法代表作《新著国语文法》开创了“句本位”语法体系,与《马氏文通》有着同等重要的地位和价值。龚千炎在《中国语法学史》中指出:“是马建忠创建了中国语法学,但他所创建的是古代的文言语法学。就现代的白话语法学而言,则黎锦熙可说是其创建之人”,“《马氏文通》和《新著国语文法》是两部开创力作,马、黎二氏同是中国语法学的奠基人”^②。

对于《马氏文通》,已有许多研究性专著和论文,如《〈马氏文通〉读本》(吕叔湘、王海棻)、《〈马氏文通〉刊误》(杨树达)、《〈马氏文通〉札记》(孙玄常)、《〈马氏文通〉与汉语语法学》(侯精一、施关淦主编)等,王海棻在《〈马氏文通〉研究百年综说》一文中总结道:“百年来的中国语法学批评,几乎是以对《马氏文通》的评论为主线的。把这成百上千篇(部)的评论文章和著作汇集起来,真可称得上‘文通’学了。”^③近年对《马氏文通》的研究又有几本专著出版^④,就语法学界对《马氏文通》研究的热烈程度,把《马氏文通》比作语法学界的《红楼梦》,应该也不为过。

① 参见附录:黎氏语法研究成果。

② 龚千炎:《中国语法学史》,语文出版社1987年版,第76页。

③ 王海棻:《〈马氏文通〉与汉语语法学——〈马氏文通〉出版百年(1898—1998)纪念文集》,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191页。

④ 宋绍年:《〈马氏文通〉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邵隽吉:《〈马氏文通〉句法理论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唐子恒:《〈马氏文通〉研究》,山东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刘永华:《〈马氏文通〉研究》,巴蜀书社2008年版。

相对于《马氏文通》研究的这种局面,语法学界对黎锦熙及其语法著作的关注就远远不够,我们查阅到的相关文献有《黎锦熙选集》、《黎锦熙语言文字学论著选集》和《黎锦熙先生诞生百年纪念文集》各1部,相关研究性论文30余篇。这些论文主要集中在对《新著国语文法》的研究方面。可见,到目前为止,我国语法学界对黎先生的语法研究成果只是进行了初步的搜集和整理,对他的语法代表作《新著国语文法》进行了一般性的研究。

黎锦熙先生给我们留下了丰富的语法研究遗产,但至今还未见到对他的语法体系、语法思想进行研究的专著,我们觉得,汉语语法学界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对黎锦熙语法著作及其体系的研究,数量太少,深度和广度也明显不足。这种对黎锦熙语法著述缺少关注或者说对黎氏语法体系研究的明显不足,一方面与黎锦熙及其语法体系在语法学史上的地位和贡献极不相称,另一方面从现代语法研究需要从传统语法学中吸收丰富营养这一角度来说也实在是一大损失。

黎锦熙是我国现代汉语语法学的奠基人,对汉语语法的研究广泛、深入而且自成体系,根据黎先生撰写的《所谓“黎派”语法诸书的评介》一文,如下几本已出版的语法专著堪称其代表:(1)《新著国语文法》(1924年,简称《文法》);(2)《比较文法》(1933年,简称《比较》);(3)《汉语语法初步教程》(1952年,简称《教程》);(4)《汉语语法十八课》(1953年,简称《十八课》);(5)《汉语语法教材》(1957—1962年,简称《教材》)。本书准备以这五部语法专著为主要研究对象,对黎氏语法体系进行详细、深入而系统的研究。

二、黎氏语法体系研究的原则和方法

黎氏语法体系的研究,是对我国现代汉语语法学的开创者、奠基人——黎锦熙的语法体系,包括他的语法著作、语法理论、语法思想进行的专门研究,在研究过程中,我们将坚持如下原则:

第一,尊重历史的研究原则。

本选题属于语法学史或者说是语法学批评史这一学科范畴,写作时首先必然要遵循“史”的研究原则,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

主义观点，在充分尊重原著的基础上，对黎锦熙及其语法研究进行实事求是的论述，对其语法著作给予客观如实的描写、分析和评价。

第二，为现实服务的研究原则。

在对黎锦熙语法著作尤其是《新著国语文法》研究方面，我们将借鉴语法学史对《马氏文通》的研究经验。王海棻在《〈马氏文通〉研究百年综说》一文中说：对《马氏文通》的研究，前期主要可分为修正派和革新派，实践证明，这两种研究思路对当今语法研究收效甚微。20世纪80年代以后拓宽了研究领域，“涉及《文通》的语言哲学、语法规、语法研究与修辞研究的结合、研究方法以及《文通》与汉文化等”，我们不应该总是停留在对它的指责上，应更注重对《文通》精华的进一步发现与吸纳，对《文通》矛盾原因的更深入的探讨与解释，“我们对《文通》不应把它当做考古学标本来研究，而是要以它为借鉴，更好地促进今天的语言研究，去解决迄今未能解决的问题”。

同样，对黎氏语法体系的研究也不应该停留在对它的指责上，如对英语语法的模仿、词类方面的错误结论、成分分析法的局限等。除了要客观公正地评价其历史得失外，更主要的是放开眼界，扩大研究的角度和深度，使我们的研究能为汉语语法学史的建设和当代汉语语法研究、教学以及其他方面的应用带来有益的启发和帮助。

我们的整体设想是：首先，对黎锦熙的五部重要语法著作充分考察，分四章进行详细而充分的描写，以还原黎氏语法体系的历史真实；然后，在此基础上进行总结，得出结论，以期勾勒黎氏语法体系的全貌；最后，在“余论”部分，对得出的结论作出解释，并对黎氏语法体系研究的价值和意义进行探讨。

在研究过程中，将会使用语法学和语法学史研究领域中的多种研究方法，具体地说，其步骤和方法是：

第一，在全面搜集和整理黎锦熙语法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运用定量统计和归纳法对代表黎氏语法体系的五部重要著作逐一进行客观、充分的描写。

第二，在充分描写黎氏语法体系的每一部重要著作后，运用定性分

析和综合比较等方法,总结黎氏语法体系的全貌,力图得出结论并进行解释。

第三,在综合研究并得出结论后,运用语法学研究中的各种解释方法对黎氏语法体系所反映的语法理论和语法思想产生的原因进行探讨。

我们把研究起点定位在黎锦熙的语法原著上,当然,前人和时贤的研究成果将是写作过程中的重要参考。我们准备从两方面作如下突破:微观方面,在吃透原著的基础上,找准几个角度或问题进行详细的研究,比如对黎氏语法体系中的“七位”理论、黎氏语法分析的工具——图解法、与变式句有关的一些具体语法现象等方面进行详细的考察和研究;宏观方面,从“本位语法”理论和“教学语法”这两个角度,对黎氏语法体系在语法学史上的贡献进行整体研究。

第一章 《新著国语文法》研究(上)

《新著国语文法》出版于 1924 年,是黎锦熙最早的一部语法专著,也是黎氏进行语法研究的成名作和代表作。这部语法著作受到了语法学界尤其是语法教学领域的极大欢迎,仅在我国内地就再版了 26 次;1992 年,商务印书馆把它收入“汉语语法丛书”;1997 年,上海书局把它选进“民国丛书”。在美国,九个主要藏有中国书籍的图书馆均收藏了此书。这种情况在语法学界可谓绝无仅有,在语言学史上也是极其罕见的。

第一节 《文法》研究概述

相对于黎锦熙的其他语法著作,国内语法学界对《文法》进行了较多的研究。下面分两个方面对这些研究进行概述。

一、汉语语法学史的有关评价

目前常见的汉语语法学史方面的著作主要有:《汉语语法学简史》(胡附、文炼,1956 年),《汉语研究小史》(王立达,1964 年),《汉语语法学简史》(孙玄常,1983 年),《汉语语法学史》(林玉山,1983 年),《汉语语法学史概要》(董杰锋,1988 年),《汉语语法学史稿》(邵敬敏,1990 年),《中国语法学史》(龚千炎,1997 年),《二十世纪的汉语语法学》(陈昌来,2002 年)等。这些语法学史著作对《文法》的主要内容进行了高度概括和归纳,并对其在汉语语法学史上的地位和价值给予了很高的评价。其主要观点概述如下:

1.“《新著国语文法》首先分清了‘字’、‘词’和句子成分”,“从词到句,这本书确立了‘短语’、‘子句’和‘分句’的概念”^①。《文法》以白话

^① 胡附、文炼:《汉语语法学简史》,见《现代汉语语法探索》,新知识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41~42 页。

文为语法研究的对象,建立了以“句本位”为标志的比较完整的国语文法新体系,奠定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基础。其“句本位”语法思想集中体现在词类和短语的划分以及中心词析句方法上。

2.《文法》不仅是同时代白话语法著作的杰出代表,在当时引起轰动效应,而且对后世乃至当代汉语语法研究和教学影响巨大,其地位和价值不容低估。“黎锦熙的《新著国语文法》……是二十至三十年代影响最大的一部语法著作,也可以说是自《马氏文通》以来,最为大家所熟悉的一部语法著作。”^①与同时代其他白话语法书相比较,“因体系完整、材料丰富、见解深刻、便于教学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成为这类著作的杰出代表”^②。从对后世的影响来看,《文法》“在推广白话文和普通话,在普及现代汉语语法知识,促进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提高中小学语文教育水平等方面的成绩是巨大的,对此任何时候都不能低估,该书的许多观点直到现在对国内外的汉语语法研究都产生着较大的影响”^③。

二、学术论文的有关研究

除了以上汉语语法学史方面的专著设立专章或专节对《文法》进行介绍和评价外,目前能够查到的研究《文法》的学术论文有 20 多篇^④,除早期的个别论文对《文法》持否定态度外^⑤,这些论文大多作于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且对《文法》持积极肯定的态度,从各个方面挖掘《文法》所创立的“句本位”语法体系的语法学意义和价值。其内容包括:

(一)《文法》词类研究

《文法》对“字”与“词”进行了明确的区分,把汉语词类划分为五类九品。其中,词类划分的标准问题、归类原则等问题是《文法》词类研究

① 胡附、文炼:《汉语语法学简史》,见《现代汉语语法探索》,新知识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40 页。

② 龚千炎:《中国语法学史》,语文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59 页。

③ 邵敬敏:《汉语语法学史稿》,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70 页。

④ 参见本书参考文献。

⑤ 如 20 世纪 30 年代文法革新期间,廖书谦的《评〈新著国语文法〉》。

的重点。

(二)“位”的概念

这是《文法》“句本位”语法体系提出的重要概念，在他后来的一系列语法专著中又进一步强调和探讨，尤其是《比较文法》就是以“位”为纲写成的，该书的副标题就叫做“词位与句式”。但是，黎氏关于“位”的观点一直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甚至很长时间以来，人们对《文法》中“位”的理解产生了很大的偏差。近年有关研究开始重视《文法》中“位”的设置，如张拱贵、刘宁生、刘丹青的《〈新著国语文法〉对语法学理论的贡献》一文认为，“位”是黎先生找到的研究句式的一个好办法，“在一定的意义上可以说，黎先生的语法体系是一种‘位’的语法”。

(三)《文法》的析句方法

语法学界称之为句子成分分析法，又叫中心词分析法。这种析句法把句子六大成分分为三个层次，要求找出中心词，以意义标准判断主宾语，这些析句法多为持层次分析法的学者所诟病。但是著名的计算语言学家黄昌宁指出：句子成分分析法（亦称中心词分析法），它同语言串理论的析句方法一致，句本位语法体系因而成为与语言串理论相符合的汉语语法体系^①。随着计算语言学的崛起，近年人们开始重新认识和讨论句子成分分析法。

(四)《文法》析句工具——图解法

作为黎氏语法体系的析句工具，图解法一直受到重视，为了演示图解法这一语法分析的得力工具，黎氏及黎门弟子著有具体例题详解性质的专著，如《〈笑〉（冰心著）之图解》、《〈矛盾论〉语法图解》、《〈实践论〉语法图解》等。为此，图解法也一直是《文法》研究的重点，受到了语法学界的重视。

综上所述，比起黎氏的其他语法著作，汉语语法学界对《文法》一书的内容作了较为详细的介绍，对于它的学术贡献和价值也给予了较高

^① 黄昌宁：《语言串理论》，载《语言文字应用》1994年第3期。

的评价；近三十年来，对《文法》及其所开创的“句本位”语法体系也以积极的态度进行了较多的研究。但是，比起汉语语法学史上其他重要的语法著作，比起《文法》本身的学术地位和价值，这些研究还远远不够。另外，我们认为，对于《文法》的研究，不应该仅停留在对它的历史功过的整体评价上，研究的重点应该转移到《文法》及其所开创的语法体系本身的具体内容上。

这里，有必要提到一篇有关研究《新著国语文法》的硕士学位论文^①。这篇论文约3万字，题目是《现代汉语语法学的一部开创性著作——试评〈新著国语文法〉》。除了引言和结语，文章共分四部分，目录如下：

- 一、《新著国语文法》的作者及版本
- 二、《新著国语文法》的成书背景
- 三、《新著国语文法》的内容简述
 - (一)《新著国语文法》的词法
 - (二)《新著国语文法》的句法
- 四、《新著国语文法》的评价
 - (一)《新著国语文法》的成就和价值
 - (二)《新著国语文法》的不足之处

这篇论文基本上吸收了20世纪90年代以后，尤其是最近几年新的研究成果，重点放在《文法》的成就和价值方面，这是值得肯定的。但是我们认为，作者一方面对前人和时贤的研究成果借鉴有余，对《文法》本身的研究明显不足；另一方面缺少对《文法》句本位语法体系的挖掘和总结，研究深度也显得不够。

为此，我们准备把研究的起点定位在原著上，找准角度对《文法》进行详细、深入而系统的考察和论述，并在挖掘黎氏语法体系的特点方面进行探讨。

^① 陈金香：《现代汉语语法学的一部开创性著作——试评〈新著国语文法〉》，内蒙古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4年。